

美学 基本形态

上册 基础美学



李桂珠 编著

美学基本形态

(上册)

李桂珠 编著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学基本形态/李桂珠,吴晓燕编著. —哈尔滨:黑龙江教育出版社,2006.4
ISBN 7-5316-4614-5

I. 美... II. ①李...②吴... III. 美学—研究
IV. B8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68573 号

美学基本形态

MEIXUE JIBEN XINGTAI

(上册)

李桂珠 编著

责任编辑:王爱琳 王玉明

封面设计:神龙设计中心

责任校对:丽 宏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 158 号)

黑龙江省商业厅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7.5 字数 190 千字

2006 年 4 月第 1 版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5316-4614-5/G·3514 定价:40.00 元(上下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总论	(1)
第一节 美学的学科性质	(1)
第二节 美学的研究对象和范围	(7)
第三节 美学与其他相关学科的关系	(11)
第四节 美学研究的方法	(15)
第二章 美的本质和特征	(17)
第一节 美的本质	(17)
第二节 美的特征	(25)
第三章 美的存在形态	(33)
第一节 自然美	(33)
第二节 社会美	(40)
第三节 艺术美	(47)
第四节 科学美	(55)
第四章 美的现象形态	(60)
第一节 崇高	(60)
第二节 优美	(64)
第三节 丑	(69)
第四节 悲剧	(72)
第五节 喜剧	(78)
第五章 美的内容和形式	(83)
第一节 内容美	(84)
第二节 形式美	(86)
第三节 美的形式和形式美	(91)
第六章 美的创造	(96)
第一节 美的创造的实质	(96)

第二节	现实领域的美的创造	(102)
第三节	精神领域的美的创造	(107)
第七章	美感	(115)
第一节	美感的涵义	(115)
第二节	美感的心理要素	(116)
第三节	美感的性质	(123)
第四节	美感的特征	(129)
第八章	艺术的特征	(131)
第一节	艺术的基本特征	(131)
第二节	艺术掌握世界方式的特征	(139)
第三节	艺术的审美本质	(139)
第四节	艺术创作的美学原则	(142)
第九章	艺术活动的结构要素	(154)
第一节	什么是艺术	(154)
第二节	艺术家	(157)
第三节	艺术品	(165)
第四节	读者	(167)
第十章	艺术的分类	(169)
第一节	艺术分类的原则	(169)
第二节	音乐艺术	(171)
第三节	舞蹈艺术	(174)
第四节	美术	(180)
第五节	戏剧艺术	(210)
第六节	电影艺术	(213)
第七节	电视艺术	(220)
第八节	语言艺术	(221)
第十一章	审美教育	(223)
第一节	审美教育的性质和任务	(223)
第二节	审美教育的特点和作用	(227)
第三节	审美教育的途径和方法	(231)

第一章 总 论

美与审美在当今社会已经日益成为人们生活追求的目标之一。人类社会的劳动实践、社会活动、科学技术、艺术创作与鉴赏以及日常生活的基本活动,都必须以一定的审美理想与审美观念为指导。普及美学的基本原理和基本知识,对于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迫切需要,提高人民群众的审美创造和艺术鉴赏水平,进而自觉地按照美的规律塑造自我,美化生活,建设高度发展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等,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一节 美学的学科性质

一、美学是一门即古老又年轻的科学

从历史上看,人们对于美学中有关问题的研究,一直可以追溯到遥远的古代。但从形成独立的学科算起,美学的历史不过二百年,所以,它又是一门非常年轻的学科。

(一)中国传统美学的产生与发展

从现在已经掌握的中国美学历史文献看,最早提出“美”这一概念并给予充分论述的思想家,是春秋楚灵王时期的武举。他认为,作为审美关照的对象,必须与人们的实际利益相一致,而且同社会道德行为的准则,即“善”的观念直接联系在一起。

1. 中国美学的产生。

(1)中国先秦美学的历史起点是老子的美学思想:①对作为审

美客体的“象”的论述；②对主体审美心理的描述；③关于“有”“无”“虚”“实”的辩证认识；

(2)先秦美学集大成者是庄子的美学思想：主要包括关于美、审美心理和艺术问题的论述；审美只有采取超功利的静观态度，才能获得主体与客体、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之间的统一，达到自由的境界，采取的消极出世思想。

(3)儒家美学的奠基人是孔子的美学思想：①思想核心——“仁”；②审美理想与标准——尽善尽美；③关于艺术的作用——兴观群怨；④关于自然美——乐山乐水；

(4)儒家美学重要代表是孟子的美学思想：比较重要的是关于人格美的认识(充实之谓美)及对美感普遍性的论述。

孔孟学派一方面认为应该严格区别美感愉悦与道德赞许之间的界限；另一方面又突出地强调美与善之间的内在联系，甚至把美学问题纳入伦理学体系之中，着力阐述美这一范畴的道德蕴涵，具有较为积极的人世思想。

孔孟学派与老庄学派在长期发展与流传中互相补充，互为影响，以至相互结合成为贯穿整个中国美学思想史的主导潮流。它们不仅影响中国美学思想发展中的形而上学思辨传统，而且也影响中国传统艺术的各个部门的发展。

(5)先秦的其他美学思想，如《易传》《乐记》等。《易》代表了古代中国人对自然、世界以及自然世界形成之道的理解，这种理解也奠定了中国美学思想的基本精神。首先是“感应”的观念，如《辞》中所说：“天地感而万物化生”(咸卦)，也就是说一切东西来自感应，而感应，是一种特殊的关系。其次是乾坤互补、刚柔相济的观念：“大哉乾乎，刚健中正，纯粹精也。”(乾卦)“坤道其顺乎，承天而时行”，“坤至柔而动也，刚至静而德芳”(坤卦)，第三是朴素健康向上奋发的生活态度：“天行健，君子自强不息”(乾卦)。如果说辞尚是晚出，对古人的世界理解的表述尚有间接性的话，那么，卦象本

身,更能直接体现古人的世界观。卦象的产生,表征着古人对世界的一种图象性的命名行为,通过这个行为,世界以有序、清晰的面貌向人类展示出来;同时,各种卦象,对应着人的吉凶祸福,体现了自然与人生交织融合的世界观。

2. 中国美学的发展与繁荣。

唐以及宋代,是中国美学思想最为活跃、最为繁荣的发展阶段。以孔孟学派为代表的儒家美学思想,经过历代大儒的弘扬倡导,确立了独尊的地位;以老庄为代表的道家美学思想,也产生了不可低估的影响。此外,佛教文化,特别是后来的佛教禅宗文化,越来越影响着中国传统文化的格局和走向,逐渐与儒家、道家学派融合,共同制约着中国美学思想的发展

(1)汉代美学思想。主要有三大潮流:①以《淮南子》为代表的接近道家思想的美学;②以司马迁为代表的承袭屈原楚骚传统的美学;③以董仲书、扬雄、王充、《毛诗序》为代表的儒家美学;

(2)魏晋南北朝美学。这是中国美学的第二个黄金时代,其中比较重要的有:曹丕——《典论·论文》、嵇康——《声无哀乐论》、阮籍——《乐论》、陆机——《文赋》、葛洪——《抱朴子》、顾恺之——《论画》、宗炳——《画山水序》、王微——《叙画》、刘勰——《文心雕龙》(一部极其杰出的美学、文学理论著作,提出了“意象”“神思”“风骨”“隐秀”“体性”“知音”等美学范畴)、钟嵘——《诗品》、谢赫——《画品》(中国历史上第一部系统的绘画理论批评著作,第一次提出了绘画的“六法”)等;

(3)隋唐美学思想。

①书画美学——以意象为中心,主要代表:孙过庭——《书谱》、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张怀瓘——《书断》《书议》《文字论》;

②诗歌美学:A. 刘知几——言近旨远(《史通》);B. 孔颖达——诗言志(《五经正义》);C. 陈子昂——“兴寄”“风骨”;D. 李

白——诗贵“清真”；E. 殷 ——“兴象”说(《河岳英灵集》)；F. 杜甫——“别裁伪体亲风雅”(《戏为六绝句》)；G. 白居易——“歌诗合为事而作”(《与元九书》)；H. 韩愈——“不平则鸣”(《送孟东野序》)；I. 柳宗元——“文以明道”；J. 意境说——王昌龄(《诗格》)、刘禹锡(《董氏武陵集记》)、司空图(《二十四诗品》)。

(4)宋元美学。

①诗歌美学范畴和命题：“平淡”“兴趣”“妙悟”“穷而后工”“诗中有画”“画中有诗”“诗贵含蓄”等；

②书画美学：A. 郭熙——“山水之意度”(《林泉高致》)；B. 苏轼——“成竹于胸”(《苏东坡集》)；C. 黄休复——“逸格”“神格”“妙格”“能格”说(《益州名画录》)；

(5)明清美学。明代中叶以后，伴随着资本主义萌芽的出现和封建统治的日趋没落，产生了以批判宋名道学为共同倾向的早期启蒙思潮。主张在艺术和审美中表现个人的真情实感，冲破儒家礼法的束缚，赋予它以特定历史条件下的个性解放的思想内涵。

①诗文美学：A. 徐渭——本于情；B. 李贽——童心说；C. 汤显祖——情真说；D. “公安派”(袁宗道、宏道、中道)、袁枚——性灵说；E. 王士禛——神韵说；F. 沈德潜——格调说；G. 翁方纲——肌理说；

②书画美学：项穆、包世臣、王履、董其昌；

③小说美学：叶昼、金圣叹、毛宗岗、张竹坡、脂砚斋；

④戏剧美学：李渔——《闲情偶寄》。

中国的传统美学，强调用直观的领悟方式去把握审美经验，形成具有民族特色的传统的美学体系，为世界美学界所瞩目。

3. 现代中国美学的生成。

(1)梁启超——吹响美学革命的号角；梁启超求新、求变的美学主张首先体现在他的“诗界革命”(《饮冰室诗话》)、“小说界革命”(《论小说与群治之关系》)和“文学界革命”(《汗漫录》)的三个

口号上;其次提出并研究了一些具有美学变革意义的命题,如强调“美”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确信美是人类生活一要素或者还是各种要素中之最要者”。

(2)王国维——树立现代美学的界碑:他认为美在形式,其中影响最大的是“境界说”。①将“情”与“景”作了明确的区分和界定;②明确把人的情感划入艺术家观照和再现的对象;③明确从美学体系的范畴角度将“境界”作为美学的本质范畴;④他将意象分为“以意胜”“以境胜”“意境两浑”三类不同的审美意象。

(3)蔡元培——着力美学在中国的生根开花:从1921年开始,第一个在北京大学开设美学及美学史课程。

(4)马克思主义美学走向成熟的代表:毛泽东的《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1942)、蔡仪的《新艺术论》(1942)、《新美学》(1947)。

(5)中国最早的一本美学著作:吕澂(澄)的《美学概论》(1923)。

(6)朱光潜——中国美学形成过程中成就最为突出,代表作:《西方美学史》《诗论》(1945)、《给青年的十二封信》(1929)、《谈美》(1932)、《文艺心理学》(1930)、《悲剧心理学》(1933)、《变态心理学》(1933)。

4. 新时期的美学建设。

(1)马克思主义美学走出了政治的桎梏;

(2)大量引进西方美学;

(3)古典主义美学蓬勃兴起;

(4)美学从高雅殿堂走进了人民大众之中;

(5)美学研究对象日益多元化;

(6)加强全球文化交流,开始构建“中国美学”。

(二)西方美学的产生与发展

西方美学从古希腊、罗马时期、中世纪、文艺复兴直至现代欧美各国的美学思想发展历程,源远流长,学派繁多,影响遍及全世界。

公元前6世纪到前5世纪之间,希腊和罗马进入了奴隶社会的全盛时期,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对美和艺术进行了真正系统的哲学思考,建立了完整的美学体系,成为西方美学思想的奠基人。

西方美学史关于美的本质问题的争论,就是从柏拉图开始的,他用唯心主义观点,系统地论述了美学和艺术理论的基本问题,初步建立起唯心主义的美学体系。亚里士多德批判了柏拉图的“美本身”说,认为美在事物自身具有一定的体积与形式安排,而不在理念。为美学学科的正式确立,提供了不可缺少的学术思想前提。

毕达哥拉斯学派提出了“美是和谐与比例”;苏格拉底论美和善。

中世纪美学思想既复杂又矛盾,它既是神学的附庸,又有反神学的科学成分。

文艺复兴时期的美学思想,是在中世纪神学的迷雾中走出来的,其面对现实的人,歌颂人的理性、智慧和力量,肯定人的世俗的欢乐和美,具有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的萌芽。

18世纪英国经验主义美学是由传统美学过渡到现代美学的开端,其最显著的特点是突出强调感性经验对审美活动的重要意义。同时期的德国理性主义美学,认为审美来自人内心的天赋观念,认为美是感性认识的完善,其代表人物鲍姆嘉通(1714—1762),由于出版了《美学》一书,使美学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因此被称为美学之父。

以康德和黑格尔为代表的德国古典美学是西方资产阶级美学思想发展到成熟阶段的高峰。后者是德国古典美学的集大成者,从各个方面对美学做了系统的研究,最终建立和形成西方美学史

上从未有过的庞大的、完整的体系,并对整个艺术的发展过程以及当时存在的几乎所有的艺术美的种类,作出了广泛全面的美学探讨。

之后,欧美各国相继产生了以叔本华、尼采为代表的悲观主义哲学,以弗洛伊德和荣格为代表的精神分析美学,以萨特为代表的存在主义美学等。20世纪以来,又出现了实验美学、社会学美学、形式主义美学、现象学美学等新的美学流派。

马克思主义哲学诞生,美学成为一门真正的科学。

直至今日,美学仍然在不断的发展变化之中,虽然历史悠久,但每一种美学理论都有着不完善的一面,所以,从这个意义上说,美学还是一门年轻的、尚未成熟的、还需不断探索与研究的学科,但也正因为如此,美学具有光辉的历史前景。

二、美学是一门多学科交叉渗透的边缘性学科

任何科学都应该有自己独特的知识体系,美学也是如此。美学体系至少有三个不同的层次。第一层次是哲学美学或称基础美学,它是哲学的一个分支,以美的哲学为主体,挈领审美心理学和艺术社会学等;第二个层次是实用美学,它是将美学原理具体应用到人类社会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两大领域,前者包括建筑美学、园林美学、工艺美术、技术美学、烹调美学、服饰美学、旅游美学等,后者包括诗美学、绘画美学、音乐美学、电影美学、戏剧美学、小说美学等等;第三个层次是边缘性美学,它是自然美学和社会美学相关的不同学科同美学的交叉、渗透与融合,如教育美学、伦理美学、交际美学、环境美学、医学美学等等。

第二节 美学的研究对象和范围

一、美学史上关于美学研究对象的看法

西方美学史上,关于美学研究对象有这样几种态度和看法:

其一是涉及美和艺术的问题,但把两者分开来,其美学思想并无统一的研究对象。柏拉图就这样认为。在他看来,美与艺术是分离的,前者是理念,是本体性的;后者是等而下之的工艺。

其二是涉及美和艺术的问题,并把两者统一起来研究。这种倾向的重要条件是艺术的地位得到了提高,艺术可以体现本体,可以展示美。这种观念在文艺复兴之后占据了主流。

其三是具体将美学的对象落实到艺术上,认为美学就是艺术哲学。其代表人物是黑格尔。他不仅认为艺术可以体现美,而且认为美主要表现为艺术。

其四是将美学与哲学等同起来,使美学的研究对象扩及世界现象的全体,对其作本体位的思考,这种倾向在现代西方哲学中较为明显。最突出的代表人物是尼采,他认为传统的真理论已不能把握世界和生存,要用艺术论取而代之。

其五,还有一些美学家,在谈论美与艺术时,将思考和研究对象落到作为主体的人的心理或者意识的层次上。如鲍姆嘉登,他的美学是“感性学”,他思考的是“感性的完善”;康德思考“判断力”及“鉴赏判断”;萨特则思考“想象”。这就进一步拓展了美学研究的对象和范围。

在中国的美学史上,也有类似的差异。在 20 世纪 50—80 年代,还专门展开了关于美学研究对象的谈论,并形成了几种不同的看法:一是认为美学的研究对象应该是美,美学应是关于美的科学,要研究美、美的规律及美的各个方面;二是认为美学研究对象应该是艺术,艺术最集中地体现了美的规律;三是受西方 19 世纪以来的实验心理学与心理美学的影响,认为美学的研究对象应该是审美经验与人的审美心理;四是从马克思主义实践观出发,认为美学的研究对象应是对现实的审美关系。

二、美学的研究对象

美学对象的确立,可以在充分尊重历史、尊重审美现象的基础

上,重点集中在以下几点:

首先,把人对现实(包括自然、社会以及作为它们观念反映的艺术)的审美关系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这里主要包括三个不可缺少的构成要素。

1. 作为审美主体的人。审美主体是审美活动的中心。

2. 作为审美客体的具体事物。由于可以进入审美领域的客体对象所能包括的范围极为广泛,在科学上把它表述为“现实”,包括自然、社会以及作为他们观念反映的艺术等现象。

3. 作为审美主体和审美客体交互作用所产生的精神联系,即审美实践。它体现为关系和过程。

其次,美与艺术在今天已没有冲突,审美已经成为艺术的首要功能,审美活动最集中地体现在艺术活动中,所以,艺术活动可以成为美学重点的、典型的研究对象。

再次,审美活动、艺术活动,实质上是人的一种特殊的活动,是作为整体的人的活动的的重要组成部分,是能够导致独特效果、富有魅力的生存和实践,而人的生存和实践首先是一种关系,人是在生存中体会到自我的,是在关系中认识自己的,人只有在某种独特的审美关系中,才能体认到审美主体,感受到审美经验,同时建构起“美”的事物即审美对象来。在此意义上,审美关系同时也是一种生存关系,一种实践,既具有社会性,也有历史性。审美关系是人同现实的一种特殊精神关系,它要求在对对象的感性形象的观照和感应中达到自我肯定和自由体验,获得身心整体的愉悦和满足,并使人的本质得以生成。

三、美学的研究范围

美学史上对美学研究的范围并没有严格的界限,有时失之过宽,有时失之过窄,也就是说没有一个科学的规定,而且往往顾此失彼,强调了某个方面,而容易忽视了另一个方面,并没有把美学研究的诸问题综合起来、联系起来加以考察。柏拉图的美学是以

理念论为中心的唯心主义美学,重在美的本质问题的哲学探讨,用哲学概念去演绎美学问题,这样便使美学研究的范围一方面过于宽泛,用哲学的东西代替了美学的研究,一方面又过于狭窄,把美学的研究仅仅限于哲学的研究。亚里士多德的美学,是以“模仿说”为中心的唯物主义美学,重在艺术问题的研究,用艺术学去研究美学问题,从一方面看也过于宽,艺术与美学不分;另一方面也过于狭窄,把美学的范围仅限于艺术。这种状况一直延续到近代。

17、18 世纪,经验主义哲学兴起,美学的研究涉及审美经验方面,如博克、休谟。从那以后,美学的哲学研究,美的艺术学研究,美的心理学研究,都在延续着,但没有从理论上对美学的研究范围做一个明确的规定。18 世纪,德国的哲学家鲍姆嘉通第一次规定了美学的研究范围,把美学限于“感性认识的完善”。这个规定的重要意义在于第一次涉及了美学研究的范围问题,企图用感性认识的研究来取代美学的研究和艺术的研究。从此以后,德国古典美学才真正考虑了美学的研究范围。康德从审美判断上去揭示美的本质,黑格尔则从艺术上去论证美的本质,他也从美的理念谈起,以后相继论述了自然美、艺术美以及艺术类型等,从而构成了一个严密的体系和构架,这个体系和构架是以逻辑形式来反映理念发展的历史过程的,这也是不科学的。现代美学家多以艺术为重点,或者从心理学去论述艺术,或者从社会学去论述艺术,界限十分的模糊。

中国的美学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和方法,结合美学研究的历史和现状,探讨美学研究的范围,并力图按照审美现象的历史过程加以逻辑概括的。它从马克思主义历史唯物论的实践观点出发,对美的本体做哲学的探讨,去揭示以美的本质为中心而展开的美的内容和形式的规律性的表现;在美的哲学探讨的基础上,相应地对美感即审美经验作心理学的分析,去描述审美心理结构、过程及其本质和特殊规律,并结合社会学去研究审美个性,进而以审美

心理、审美个性的研究为前提,把艺术作为审美心理的对应物即审美现象来研究,揭示劳动、审美与艺术起源的关系,揭示艺术的审美本质和特征、各类艺术的审美特征。从美到美感再到艺术这种内在联系是一个双向的往复回流的反馈过程,推动这个过程发展的是人类社会实践的一种特殊形式即审美实践。审美实践包括两个方面:一个是审美创造;一个是审美教育。这都是内在自然的人化的历史成果。前者积淀为历史文化,后者积淀为美感心理,最终落实到人类心灵的塑造。所以,对审美教育的研究,成为美学研究不可缺少的一个组成部分。在审美教育研究中,把教育学同心理学、美学结合起来,着重揭示审美教育的实质以及审美教育的一般规律。审美教育是美学研究的落实与归宿。这样,美、美感、艺术、审美教育这四个部分便构成了一个有机的、完整的体系。在这个体系的构架中,美是基础,美感是中介和主体,艺术是美感的深化和扩展,审美教育是最终的归宿和落实。这个体系不是单向的,而是双向的,是一个反馈的体系,审美教育在于审美能力、审美理想的培养和提高,人的心灵的陶冶和塑造,又推动和促进艺术、美感和美的发展。总体来说,这个体系构想大体上反映了人类审美实践的历史。当然,随着人类实践的发展,包括审美实践的发展,审美经验的不断积累,相信对美学的研究对象和范围的认识一定会更加深入、完善。

第三节 美学与其他相关学科的关系

美学作为一门社会科学,既有哲学性质,又有科学性质,它同哲学、伦理学、心理学、艺术学、教育学等都有着密切的关系。研究它们之间的关系,了解它们之间的联系与区别,对于进一步认识美学研究的对象和范围是很有帮助的。

一、美学与哲学的关系最直接、最密切

哲学是美学的基础,美学是哲学的一个分支。二者的关系具体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从历史上看,长期以来,美学是哲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是在哲学的机体中发育和发展而来的。从古到今,各种哲学派别的哲学家,都把美学看成哲学的一个分支。美学史上的一些著名的美学家,一般都是哲学家。他们从哲学的高度来探讨美和艺术的问题,即形成了他们的美学思想,因而他们的美学思想多包含在他们的哲学著作中,成为他们哲学思想的一部分。只是到了近代,鲍姆嘉通创立了美学之后,美学才从哲学中分离出来,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所以,从历史上看,美学和哲学是有着亲缘关系的。

从内容和性质上来看,美学研究的内容与哲学有密切的关系,它是属于哲学性质的学科。因为美的哲学要探讨要处理的问题,深刻地涉及了人类的基本价值、结构等一系列根本问题,涉及了随时代而发展变化的人类学的本体论,它包括了真、善、美和知、意、情这些基本的问题。对人生的哲理思辨将永远使哲学永恒存在,也使美的探索永恒存在。因此,美学与哲学所研究的内容,在实质上是一致的,美学研究的内容是哲学研究的内容的一部分。

从美学与哲学的相互渗透、相互促进来看,一方面,哲学为美学提供了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基础。任何一个美学家在研究美学问题上都离不开哲学观点的指导,都要按照一定的哲学观点来研究和论证美学问题;另一方面,美学研究的成果,又反过来可以丰富和发展哲学的内容,推动哲学的发展。

尽管美学和哲学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但是毕竟二者是有区别的,它们各有自己的研究对象和范围,不能混淆和代替。哲学以整个客观世界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而美学只是研究社会生活的一部分——审美活动这一特殊的领域,它们是整体与局部、一般与特殊的关系。哲学的一般原理可以指导美学的特殊规律的研究,